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B1

承辦人：楊雅捷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l363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6164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022090035\_110D2363993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習共同體原典  
讀書會進階工作坊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  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習共同體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工作坊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0月18日、11月22日及12月20日，共計  
3場次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本市中和區秀山國小校長室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

1、本工作坊以學習共同體相關專書為研討內容，邀請深  
入研究與實踐學習共同體之資深校長與退休校長蒞臨  
主講。

2、每位學員請於每次上課前事先完成指定書目之閱讀進  
度，將閱讀心得與摘要製成簡要分享簡報(頁數不  
限)，並附上2個問題提問，以利事前提供講師，呼應

學員上課需求。簡報請於每次上課前統一寄至張文斌  
校長電子信箱apin101@mail.ssps.ntpc.edu.tw。

(四)報名方式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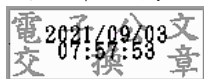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本課程具有連貫性，請報名參加者務必全程出席。
- 2、即日起至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，請有意參加人員逕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預定每工作坊招收25人，額滿為止。
- 3、獲錄取者，本局同意公假參與。

三、檢附「新北市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習共同體原典讀書會進  
階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汐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瑞芳區瑞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沙崙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育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永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中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昌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二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育德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大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興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自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復興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屈尺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石碇區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北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大鵬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金山區三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樟樹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大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瑞芳區瑞亭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貢寮區貢寮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貢寮區福隆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雙溪區雙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雙溪區牡丹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瑞芳區瑞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雙溪區柑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坪頂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屯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忠山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石門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石門區老梅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中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泰山區泰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國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佳

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、  
新北市立貢寮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石門實驗國民中學、  
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原